

合同编号：2026-JCK-02-08

京津冀森林防火合作项目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京津冀森林防火合作项目-消防设备购置 01 包

招标文件编号：BJLHZB-HW-20260053

甲方：北京市园林绿化局森林防火事务中心（北京市航空护林站）

乙方：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 年 8 月 18 日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森林防火事务中心（北京市航空护林站）的京津冀森林防火合作项目-消防设备购置 01 包 委托 标介联和(北京)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京津冀森林防火合作项目-消防设备购置 01 包)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京津冀森林防火合作项目-消防设备购置 01 包)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附件《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叁佰玖拾玖万捌仟壹佰贰拾陆元整。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3998126.00 元整。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一年，保修期三年。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自合同签订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乙方交付货物验收后 5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项目验收合格后 5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 ¥399812.60 元（合同金额的 10%）。

2.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 1 个月。到期后，如乙方不存在违约行为，则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 15 日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 个月内交付甲方并完成安装调试。

交货地点：怀来县林业和草原局、涿鹿县林业和草原局、涿水县防火检查站。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

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 15 日内 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15 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3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刘洋； 联系电话：19211035894。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36 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 1（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 8（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 8（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 24（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5%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3%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3%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财政拨款原因导致甲方延期付款，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予以充分理解。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3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①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4份,甲、乙双方各执2份。

甲 方:

名称:(盖章)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森林防火事务中心

(北京市航空护林站)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邓南路 29 号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建行昌平支行

银行帐号:11001009200058000012

时 间: 2026 年 8 月 18 日



乙 方:

名称:(盖章)

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昌盛路
12号院8号楼-1至4层101
内156室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科学城支行

银行帐号:328556023577

时 间: 2026 年 8 月 18 日



任子明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产地/制造商
1	物资储备货柜	定制	个	41	3,000.00	123,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音箱	H803	只	2	2,700.00	5,400.00	广州/广州市艾索技术有限公司
3	调音台	MX10/4F	台	1	2,619.00	2,619.00	广州/广州市艾索技术有限公司
4	功放	AC-2600	台	1	4,050.00	4,050.00	广州/广州市艾索技术有限公司
5	均衡器	ASF-268	台	1	2,430.00	2,430.00	广州/广州市艾索技术有限公司
6	反馈抑制器	DF2270	台	1	3,240.00	3,240.00	广州/广州市艾索技术有限公司
7	电源时序器	IP-R1084A	台	1	918.00	918.00	广州/广州市艾索技术有限公司
8	无线鹅颈话筒	HR-415E	套	1	3,240.00	3,240.00	广州/广州市艾索技术有限公司
9	机柜	G2662201Z000	个	1	1,550.00	1,550.00	昆山/图腾电子设备(昆山)有限公司
10	线缆辅料	定制	项	1	2,300.00	2,3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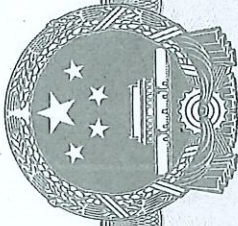
							股份有限公司
11	液晶大屏	M55PJ EGL-DS	块	9	15,800.00	142,200.00	深圳/深圳创维商用科技 有限公司
12	图像控制器	KPK11C	台	1	41,500.00	41,500.00	深圳/深圳创维商用科技 有限公司
13	控制软件	大屏终端管理平台软件	套	1	11,000.00	11,000.00	深圳/深圳创维商用科技 有限公司
14	高清线缆	定制	套	1	4,200.00	4,200.00	深圳/深圳创维商用科技 有限公司
15	安装结构	定制	套	1	9,000.00	9,000.00	深圳/深圳创维商用科技 有限公司
16	软件控制终端	M760t-K004	台	1	9,800.00	9,800.00	深圳/联想（北京）有限 公司
17	显示屏	M55PJ EGL-DS	块	24	15,800.00	379,200.00	深圳/深圳创维商用科技 有限公司
18	安装结构	定制	套	1	24,000.00	24,000.00	深圳/深圳创维商用科技 有限公司
19	软件控制终端台式计算机	M760t-K004	台	1	9,800.00	9,800.00	深圳/联想（北京）有限 公司
20	图像控制器	KPK11C	台	1	41,500.00	41,500.00	深圳/深圳创维商用科技 有限公司
21	图像解码器	DS-6924UD	台	1	31,800.00	31,800.00	杭州/杭州海康威视数字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2	控制软件	大屏终端管理平台软件	套	1	11,000.00	11,000.00	深圳/深圳创维商用科技 有限公司

23	高清线缆	定制	套	1	4,200.00	4,200.00	深圳/深圳创维商用科技有限公司
24	机柜	G2662201Z000	个	1	1,550.00	1,550.00	昆山/图腾电子设备（昆山）有限公司
25	视频监控系统工程	塔高15米、护栏、设备间（定制）	座	2	186,000.00	372,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	火情自动识别图像采集成像器（核心产品）	XH-FARIA-500	台	2	480,000.00	960,000.00	北京/北京云端星河科技有限公司
27	服务器硬盘 8T	8TB	块	2	3,600.00	7,200.00	济南/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8	无线传输设备	BZ8500	对	2	38,000.00	76,000.00	广东/广东倍增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9	有线光缆	租用	条	2	10,000.00	20,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	光伏组件	CSW-SM-320Wp	块	18	2,250.00	40,500.00	北京/北京华阳风科技有限公司
31	混合电源	DCDU-80A1	台	2	18,500.00	37,000.00	深圳/华为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2	太阳能子模块	S4875G1	台	2	5,700.00	11,400.00	深圳/华为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3	太阳能配电单元	定制	个	2	900.00	1,8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	配电控制柜	定制	台	2	5,200.00	10,4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	铅酸蓄电池	GFM-400	块	48	1,110.00	53,280.00	江苏/江苏双登集团有限公司

36	铅酸蓄电池架	6层平卧架	套	2	1,800.00	3,600.00	江苏/江苏双登集团有限公司
37	太阳能方阵支架	定制	套	2	13,900.00	27,8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	汇流箱	SJB-0601A	个	2	700.00	1,400.00	深圳/华为数字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9	设备安装费	定制	项	2	10,000.00	20,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	沙盘	定制	平方米	18.15	3,200.00	58,08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	LED小间距屏幕	LED-P12C	平方米	16.2	15,000.00	243,000.00	宁波/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42	拼接处理器	IPW-H301	台	1	52,000.00	52,000.00	宁波/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43	控制软件	DMS-EX 大屏可视化集成控制 管理软件 V4.0	套	1	10,000.00	10,000.00	宁波/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44	高清线缆	配套线缆	平方米	16.2	800.00	12,960.00	宁波/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45	安装结构	订制	平方米	16.2	4,500.00	72,900.00	宁波/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46	配电控制柜	20KW	台	1	4,000.00	4,000.00	宁波/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47	软件控制终端	M760t-K004	台	1	9,800.00	9,800.00	深圳/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48	音箱	H803	只	4	2,700.00	10,800.00	广州/广州市艾索技术有限公司

49	调音台	MX10/4F	台	1	2,619.00	2,619.00	广州/广州市艾索技术有限公司
50	功放	AC-2600	台	2	4,050.00	8,100.00	广州/广州市艾索技术有限公司
51	无线鹅颈话筒	HR-415E	套	1	3,240.00	3,240.00	广州/广州市艾索技术有限公司
52	机柜	G2662201Z000	个	1	1,550.00	1,550.00	昆山/图腾电子设备(昆山)有限公司
53	线缆辅料	定制	项	1	2,000.00	2,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	移动控制终端(平板)	定制	台	2	9,600.00	19,2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	塔式服务器	定制	台	1	134,000.00	134,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	三维电子沙盘系统软件	定制	套	1	110,000.00	110,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	地理信息系统软件	定制	套	1	130,000.00	130,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8	数据配置工具软件	定制	套	1	45,000.00	45,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	万兆网卡	定制	个	2	8,000.00	16,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	HDMI 线	定制	套	5	600.00	3,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	电源线	定制	套	5	400.00	2,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2	检查站抬杆	定制	套	40	1,500.00	60,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63	金属探测仪	定制	——	——	——	——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64	道闸一体机	定制	台	40	11,000.00	440,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65	手持金属探测仪	定制	台	40	300.00	12,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66	火种收集箱	定制	个	40	600.00	24,000.00	北京/北京中电华安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67	备品备件					——	
68	专用工具价					——	
69	安装、调试、检验					——	
70	培训					——	
71	售后服务					——	
72	其他					——	
73	至最终目的地运费					——	
合同价大写：叁佰玖拾玖万捌仟壹佰贰拾陆元整					合同价：¥3,998,126.00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6765531081B

营业执照

(副本) (2-1)



扫描二维码
了解市场主体身份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中电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4年07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位子明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昌盛路12号院8号楼-1至4层101内156室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机械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智能机器人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监测、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教学专用设备销售；教学模型及教具销售；文具用品零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绘图、计算仪器销售；教学仪器销售；光学仪器销售；家具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云计算机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集成服务；办公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纸制品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复印和胶印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日用杂品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家用视听设备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电工仪器仪表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导航终端销售；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监测专用设备销售；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环境应急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生态资源监测；生态修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大气污染防治；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站用加氢及储氢设施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建筑劳务分包；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三类增值电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 03月 1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